



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术文库（第二辑）



袁传璋
史记研究论丛

YUANCHUANZHANG SHIJIYANJIU LUNCONG

袁传璋 著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术文库（第二辑）



袁传璋
史记研究论丛

YUANCHUANZHANG SHIJIYANJIU LUNCONG

袁传璋 著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 芜湖 ·

责任编辑:孙新文 韩 敏
封面设计:丁奕奕 欧阳显根
责任印制:郭行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袁传璋史记研究论丛 / 袁传璋著. — 芜湖: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5.8
(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术文库.第2辑)

ISBN 978-7-5676-2034-6

I. ①中… II. ①袁… III. 《史记》-研究-文集 IV. ①K204.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46134号

本书由安徽高校省级学科重大建设项目资助出版
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资助项目

袁传璋史记研究论丛

袁传璋 著

出版发行: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芜湖市九华南路189号安徽师范大学花津校区 邮政编码:241002

网 址:<http://www.ahnupress.com/>

发 行 部:0553-3883578 5910327 5910310(传真) E-mail:asdcbstxb@126.com

印 刷: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版 次:2015年8月第1版

印 次:2015年8月第1次印刷

规 格:700×1000 1/16

印 张:25.25

字 数:390千

书 号:ISBN 978-7-5676-2034-6

定 价:50.00元

凡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总 序

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的前身是1928年建立的省立安徽大学中国文学系,是安徽省高校办学历史最悠久的四个院系之一。1945年9月更名为国立安徽大学中文系,1949年12月更名为安徽大学中文系,1954年2月更名为安徽师范学院中文系,1960年更名为合肥师范学院中文系,1972年12月更名为安徽师范大学中文系,1994年10月更名为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这里人才荟萃,刘文典、陈望道、郁达夫、朱湘、苏雪林、朱光潜、周予同、潘重规、宗志潢、张煦侯、卫仲璠、宛敏灏、张涤华、祖保泉、余恕诚等著名学者都曾在此工作过,他们高尚的师德、杰出的学术成就凝固成了我院的优良传统,培养出了一大批出类拔萃的各类人才。

文学院现设有汉语言文学、汉语言、秘书学、汉语国际教育等4个本科专业;文学研究所、语言研究所、古籍整理研究所、美育与审美文化研究所、艺术文化学研究中心等5个研究所(中心)。拥有中国语言文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点,中国语言文学、艺术学理论2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点;设有中国古代文学等10个硕士学位二级学科授权点和学科教学(语文)、汉语国际教育两个专业学位点;有1个安徽省A类重点学科(中国语言文学),3个安徽省B类重点学科(中国古代文学、汉语言文字学、中国现当代文学);1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汉语言文学专业),1个国家级教学团队(中国古代文学),2门国家级精品课程(文学理论、大学语文),1个省级刊物(《学语文》)。

文学院师资科研力量雄厚,现有在岗专任教师82人,其中教授28人,副教授35人,博士55人。2009年以来,本学科共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77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3项(含重大招标项目1项),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13项。教师中,有国家首届教学名师1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2人,皖江学者3人,二级教授8人,5人入选省级学术和技术带头人,6人入选省级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走过80多年的风雨征程,目前中文学科方向齐全,拥有很多相对稳定、特色鲜明的研究领域。唐诗研究、古代文论研究、儿童语言习得研究、古典文献研究、宋辽金文学研究、词学研究、当代文学现象研究、古典诗歌接受史研究、梵汉对音研究、句法语义接口研究等在全国居于领先地位或在学术界有较大影响。特别是李商隐研究的系列成果已成为传世经典,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教授袁行霈先生说,本学科的李商隐研究,直接推动了《中国文学史》的改写。

经过几代人的薪火相传,中文学科养成了严谨扎实的学术传统,培育了开拓创新的学术精神,打造了精诚合作的学术团队,形成了理论研究与服务社会相结合、扎根传统与关注当下相结合、立足本位与学科交融相结合、历代书面文献与当代口传文献并重的学科特色。

21世纪以来,随着老一辈学者相继退休,中文学科逐渐进入了新老交替的时期,如何继承、弘扬老一辈学者的学术传统,如何开启中文学科的新篇章,成了摆在我们面前的迫切任务。基于这一初衷,我们特编选了这套丛书,名之为“安徽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术文库”,计划做成开放式丛书,一直出版下去。我们认为,对过去的学术成果进行阶段性归纳汇集,很有必要,也很有意义,可以向学界整体推介我院的学术研究,展现学术影响力。

关心文学院发展的朋友常常问我们:“你们自己说师大文学院历史悠久,底蕴深厚,有什么可以证明呢?”是啊,校址几经变迁,由安庆至芜湖至合肥,最终落户芜湖;校园面貌日新月异,载有历史积淀的老建筑也已被悉数推倒重建,物化的记忆只能在发黄的老照片中去追寻。能证明我们悠久历史的,能说明我们深厚底蕴的,唯有前辈学者留下的字字珠玑的精彩华章。为此,我们特别编选了本辑文集,文集作者均是已退休的前辈学者,他们有的已驾鹤仙去;有的虽然年岁已高,但仍笔耕不辍。这些优秀成果,是他们留给我们的宝贵精神财富,是砥砺我们人格的源泉,是指引我们前行的明灯,是督促我们奋进的动力。

我们坚信,承载着八十多年的历史积淀,文学院必将向学界奉献更多的学术精品,文学院的各项事业必将走向更悠远的辉煌!

储泰松

二〇一五年八月

代序：推陈出新，自成一家之言

——袁传璋教授《史记》研究论

叶文举

六十多年前，一位少年在翻阅家藏清同治金陵书局校刊《史记集解索隐正义合刻本》时就萌发了《史记》研究的兴趣。这位少年就是日后被海外学人推崇为“大陆真正一流的《史记》研究者”的袁传璋教授。至今算来，袁先生沉浸于《史记》研究的世界里已有大半个世纪，《史记》研究可以说是先生倾注了一生心血的主要学术事业。先生在《史记》与中华文明、太史公生平疑案、今本《史记》版本溯源、《史记》纪事断限、《史记》主旨演变、《史记》三家注、《史记会注考证》、《项羽本纪》研究、宋人著作征引《史记正义》佚文考索等“史记学”重大问题上均有所创获与突破。纵观先生的《史记》研究，不难发现，尽管先生研究的课题大都已为学界进行了较为深入的探究，但基于对《史记》研究中还有诸多疑案需要澄清、前人解读往往又多有商榷之处的认识，袁先生能以知难而上的勇气、“即实事以求真是”的治学态度、多重考据之法的运用，推陈出新，自成一家之言，突破了《史记》研究诸多的重大难题。本文重在袁先生研究的课题进行述评，兼及谈谈先生《史记》研究的治学态度与方法。

一、司马迁生于汉武帝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新证

王国维先生于1916年发现《史记索隐》和《史记正义》的两条注文，促使了学界对司马迁生年进行深入研究。但是这两条注文在司马迁的生年记载上却有十年之差：司马贞《史记索隐》在《太史公自序》“迁为太史令”下注引“《博物志》：‘太史令茂陵显武里大夫司马[迁]，年二

十八,三年六月乙卯除,六百石。’”据此,司马迁应该生于汉武帝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而《史记正义》在同篇“五年而当太初元年”下注“按:迁年四十二岁。”依此推算司马迁则应该生于汉景帝中元五年(公元前145年)。学界关于司马迁的生年遂有了两种观点。王国维先生的《太史公系年考略》、《太史公行年考》认为这两条注文的十年之差是由数字讹误造成的,王氏宣称“三讹为二,乃事之常;三讹为四,则于理为远”,断定《索隐》将三讹为二,得出“史公生年当为孝景中元五年”^①的结论。此说得到了梁启超、泷川资言、程金造等学者的尊崇。后来施丁先生又发现《索隐》注文“年二十八”在《史记》日本南化本中作“年三十八”,“依南化本,则迁生于景帝中元五年,与《正义》说同”的“铁证”,遂使“史公生年当为孝景中元五年”之说为诸多学者所信从。

王氏考订司马迁生年为“孝景中元五年”之说,尽管引起了郭沫若、李长之、日人桑原鹭藏等学人的质疑,但真正从实证上动摇了王氏之说基石的确是袁传璋先生关于司马迁生年考定的系列研究。袁先生先后发表了《司马迁生于武帝建元六年新证》(全国《史记》学术研讨会论文专辑,《陕西师范大学学报》1988年增刊)、《从书体演变角度论〈索隐〉〈正义〉的十年之差——兼为司马迁生于武帝建元六年说补证》(台湾《大陆杂志》第90卷第4期,1995年4月)、《太史公“二十岁前在故乡耕读说”商酌》(台湾《大陆杂志》第91卷第6期,1995年12月)、《〈玉海〉所录〈正义〉佚文为考定司马迁生年提供确证》(《司马迁与〈史记〉研究年鉴》2011年卷卷首,商务印书馆2013年版)等论文^②,系统考察了王氏论证之误,其主要观点如下:

首先,先生以《太史公自序》和《报任安书》中司马迁关于自身行迹的叙述为本证,特别指出太史公所云“年十岁则诵古文”,实指他自十岁到“二十而南游江淮”之前诵习古文经籍的从学经历(包括从孔安国习《古文尚书》、从董仲舒习《公羊春秋》),应是在长安司马谈身边开始的。司马迁只有离开夏阳故里定居京师茂陵之后方有条件研习古文。如果按照司马迁出生于景帝中元五年说,则司马迁移居茂陵时应为十九岁,如此,他则是“年二十则诵古文”,显然与司马迁自述抵牾。

^① 参见王国维:《太史公行年考》,载《观堂集林》卷十一,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482-483页。

^② 本文为了能够对袁先生《史记》研究的学术成就进行较为全面的述评,几乎参引了先生的全部论著。为了使文章不至于冗繁,对袁先生论著无论是直接引用,还是间接引用,本文不再一一加注。

从太史公“年十岁则诵古文”的自叙推断，生年只能是武帝建元六年。

其次，先生结合书面文献与出土文献的深入研究，发现古籍中个位数的二、三、四之间之讹与不讹，按王国维的“数字讹误说”是有效的，但二十、三十、四十这三个十位数之间之讹与不讹则不然。因为传世的周秦汉魏石鼓、钟鼎、石经、碑铭、汉简以及唐人写本经史地志中二十、三十、四十这三个十位数字与宋以后的写法不同，其正体都是合体书，写作廿(廿)、卅(卅)、卌(卌)。先生通检日人水泽利忠博士所撰《史记会注考证校补》收入的现存六朝及唐人写本《史记》或全或残之单篇影印本，发现凡数字二十、三十、四十皆作合体，从无例外，尤其值得注意。这就否定了王氏“三十八”在赵宋之前讹为“二十八”的可能性，推翻了王氏的立论基础。

再次，先生查检《史记》、《汉书》的文本情况，发现“今本《史》、《汉》中‘二十’与‘三十’罕见相讹”；而“今本《史》、《汉》中‘三十’与‘四十’经常相讹”，“‘四十’讹为‘三十’者有之”，“‘三十’讹为‘四十’者亦有之”，并各举数例加以证明（其实先生从《史记》中发现的就有30多例，因文繁未举）。接着，先生对自唐至宋“三十”、“四十”及“世”字书体演变的情况加以研究，研究表明宋代合体书写的形式不但被取消了，而且宋人摹写板刻唐人写本时，同时要按宋时书写程式将合体字“廿”、“卅”、“卌”分解为“二十”、“三十”、“四十”。先生尤其注意到唐人将“世”写作“卅”、将“三十”写成“卅”，而宋人槧版时也将“世”字刻成“卅”，在誊录上板时，略有疏忽，就会将“卅(三十)”字误认作“卅(世)”字，而不予分解，并首次发现南宋蔡梦弼及黄善夫梓刻本《史记》补《三皇本纪》皆把“凡卅(三十)七万六百年”误作“凡卅(世)七万六百年”的实证。其误并一直延续至今。

袁先生还发现“宋人不仅将唐人写本《史记》《汉书》中的‘卅(三十)’字误认作‘卅(世)’字，而且还因为‘卅(世)’字与‘卌(四十)’字古时读音相近，在特定的语文环境中，有时进而会讹作‘卌’字。这种阴差阳错导致了今本《史记》《汉书》中‘三十’与‘四十’两个数字的多处相讹。这种讹变有两种模式：

1、卅(三十) $\xrightarrow{\text{形同}}$ 卅(世) $\xrightarrow{\text{音近}}$ 卌(四十) \longrightarrow 四十

2、卌(四十) $\xrightarrow{\text{音近}}$ 卅(世) $\xrightarrow{\text{形同}}$ 卅(三十) \longrightarrow 三十

先生认为今本《史记正义》“按迁年四十二岁”，正是按照第一种模

式讹变而成的。

至于所谓日本南化本《史记索隐》作司马迁“年三十八”的“铁证”，先生指出其实是条伪证。现存官私所藏《史记》诸本，《太史公自序》“而迁为太史令”句下《索隐》均无作“年三十八”者。“水泽利忠所称的‘南化本’，其实就是南宋宁宗庆元（1195—1200年）年间建安黄善夫梓刻的《史记》之《集解》《索隐》《正义》三注合刻本。”而黄善夫本《史记》的《索隐》实作“年二十八”。所谓作“三十八”者，“乃上杉氏藏本（即水泽利忠所称的‘南化本’）标注于书眉的批注，但并无任何版本的依据。”

先生考索了宋人王应麟的《玉海》，指出：“王应麟纂辑《玉海》，他所征引的《史记正义》与《史记索隐》，均为南宋馆阁所藏的单行唐写本，二者引用的晋张华《博物志》都确凿无疑地记录了司马迁于武帝元封三年继任太史时‘年二十八’，亦与今本《史记》三家注录入的《索隐》纪年吻合，这也否定了王国维疑今本《索隐》‘年二十八’乃‘三十八’之讹的臆测”，“《玉海》录入的《索隐》、《正义》与今行三家注合刊本《史记》的《索隐》所征引的《博物志》，皆作‘年二十八’，证明从古至今这个司马迁的纪年数字从未发生讹变。”

袁先生通过大量实证的列举和严密的逻辑推导，从根基上动摇了王国维先生“三讹为二”的观点，而为今本《正义》“三十二讹为四十二”说提供了更有力的证据。而且先生从文献内部找到铁证，揭窳了司马迁生年的真相。其观点也愈来愈为当下学者所重视。台湾学者吕世浩在序司马迁生平、编辑《今上长编》及其提要时就参考了袁先生关于司马迁生年的研究成果，成为其立论的重要基础。

二、司马迁“骤死于征和二年尾”（公元前90年初）推论

关于司马迁的卒年，《汉书·司马迁传》在转录《太史公自序》和《报任安书》之后，只书写了“迁既死后”这样模糊的文字，却在传末论赞中感叹：“呜呼！以迁之博物洽闻，而不能以知自全。”又似乎暗示没有善终。由于文献没有明确记载司马迁之死的时间与原因，遂滋生了关于卒年的种种推测，主要有王国维的司马迁“卒年与武帝相终始说”^①、程

^① 参见王国维：《太史公行年考》，载《观堂集林》卷十一《史林三》，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482—483页。

金造的司马迁“卒于武帝以后说”^①、郭沫若的司马迁“死于太始四年尾说”^②。

袁先生撰写了系列论文对上述诸说一一进行了辨正,主要有《王国维之司马迁“卒年与武帝相终始说”商兑》(《安徽师范大学学报》1984年第2期)、《为卫宏之司马迁“下狱死说”辨诬补证》(《安徽史学》1984年第3期)、《司马迁“卒于武帝之后说”勘误》(《中国古典文学论丛》第二辑,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年版)、《〈报任安书〉“会东从上来”辨证》(《安徽师范大学学报》1987年第1期)、《从任安的行迹考定〈报任安书〉的作年》(《淮北煤师院学报》1987年第2期)、《太史公“卒于太始四年”说献疑》(《安徽史学》1987年第3期)、《〈史记·三王世家〉“太子少傅臣安行宗正事”为刘安国考》(台湾《大陆杂志》第89卷第1期1994年7月)等篇章,对司马迁的卒年进行了严密的推考,认为司马迁“生年既有案可稽,他的卒年更不会‘绝不可考’”,在驳论的基础上,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司马迁“骤死于征和二年尾”。

首先,根据已有文献推断“司马迁之死,直接的原因当是对汉王朝的黑暗吏治和汉武帝的专横暴戾充满了怨言恚语的《报任安书》”。因为任安是“抱不测之罪”系狱待决的钦犯,《报书》不可能送达任安之手,而为法吏收缴上呈武帝御览,从而因“诬上”而“下狱死”。东汉初年,年长于班固之父班彪并曾为光武帝擘画朝章国典的著名古文经学家卫宏,曾在《汉旧仪注》中说:“司马迁作《景帝本纪》,极言其短及武帝过。武帝怒而削去之。后坐举李陵,陵降匈奴,故下迁蚕室。有怨言,下狱死。”^③先生又列举桓宽《盐铁论》、范晔《后汉书·班彪传论》、刘知几《史通·直书篇》、韩愈《答刘秀才论史书》等文献,指出“自汉迄唐的史学权威们一致认定司马迁因作《史记》‘述汉非’‘大敝伤道’而下狱殊死。”故王国维、程金造等人认为司马迁在担任中书令之后“尊宠任职”安享天年的说法是不能成立的。

其次,司马迁之死与知交任安的人生经历紧密关联。袁先生通过

① 参见程金造:《太史公生卒年月四考》之三《从〈报任安书〉商榷司马迁卒年》、之四《司马迁卒年之再商榷》,载《文史哲》丛刊之三《司马迁与史记》,中华书局1957年版。

② 参见郭沫若《太史公行年考有问题》,《历史研究》1955年第6期;《关于司马迁之死》,《历史研究》1956年第4期。

③ 《太史公自序》“藏之名山,副在京师,俟后世圣人君子。第七十”句下裴骃《集解》注引,参见《史记》卷一百三十,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321页。

对文献的梳理,首次排列出任安的仕历:先任北军护军,再任扬州刺史、益州刺史,最后调任北军使者护军。由此得出结论:“任安在征和二年前仕途顺遂,久乘富贵,从无下狱论死的纪录,尤其是在太始末、征和初,他更倍受武帝亲信。当京师动荡不宁、王室多事之秋,他受任北军使者护军,以卿衔监护帝国唯一的常备作战部队。这一事实足以排除任安曾于太始四年下狱论死的可能性,王国维的《报任安书》作于太始四年十一月的结论自无存在理由。王说一经推翻,司马迁‘卒于太始四年说’的定年也就失去前提条件。”

司马迁死亡时间与《报任安书》的写作时间有着更直接的关系。先生通过对《史记·田叔列传》、《史记·卫将军骠骑列传》、《汉书·百官公卿表》、《论衡·超奇篇》、《史记·太史公自序》、《汉书·司马迁传》等文献的董理,在考定任安行迹的同时,指出司马迁在二十南游返回长安不久,仕为郎中,与任安、田仁俱居门下,声气相通,遂为知音。至于“教以慎于接物、推贤进士为务”为主旨的益州刺史任安的赐书,当在司马迁“东从上来”的武帝太始四年。司马迁当时主领中书令,收受任安赐书后,因公务繁忙,“卒卒无须臾之闲,得竭至意。”不过这只是合乎情理的托词,真实的原因因为“顾自以为身残处秽,动而见尤,欲益反损,是以抑郁而无谁语。谚曰:‘谁为为之?孰令听之?’”才“阙然久不报”。(《报任安书》)直到任安“抱不测之罪,涉旬月,迫季冬”,即将就刑之际,司马迁意识到,如再不覆书,则“终已不得舒愤懣以晓左右,则是长逝者魂魄私恨无穷。”由此不难推断任安下狱之时即为《报任安书》写作之时。而任安下狱在征和二年,因为处置太子的巫蛊之变被人诬告,武帝钦定其罪为“怀诈有不忠之心”。司马迁《报任安书》当作于征和二年冬十一月。《报书》应被武帝看到,司马迁再度下狱论死。袁先生由此推断:“司马迁骤死于征和二年尾。”

总而言之,袁先生从典章制度、人物关系、事势、情理等多重角度,对司马迁的卒年作了合理的推断。毫无疑问,先生“司马迁骤死于征和二年尾”,在缺乏直接文献的证明下应当更接近于历史的真相。袁先生关于此课题研究的科学性与创新性主要体现为相对于其他学者而言,先生对相关材料的爬梳与内在逻辑推理更为合理、严谨。

三、《史记》三家注与《史记会注考证》平议

新世纪以来,袁先生倾注了大量心血对《史记》三家注以及《史记会注考证》的相关课题进行了集中而系统的清理,发表了系列论文,主要有《〈史记会注考证新增正义的来源和真伪〉辨正》(《河南大学学报》2000年第2期)、《程金造之“〈史记正义佚存〉伪托说”平议》(台湾大学《台大历史学报》2000年第25期)、《〈玉海〉征引〈史记正义〉佚文考索》(《浙江师范大学学报》2011年第6期)、《〈唐张守节史记正义佚存〉手稿之文献价值》(《点校本“二十四史”及〈清史稿〉修订工程简报》第76期,2013年3月31日;全文载《史记论丛》第十集)、《宋人征引〈史记正义〉佚文考索及相关问题讨论》(《安徽师范大学学报》2014年第3期)等。

先生对《史记》三家注的研究,聚焦于《史记正义》的相关问题。宋人合刻《史记》三家注,以先刊行世的裴骃《集解》、司马贞《索隐》二家注为本注,而将张守节《正义》作为增注附刻其后。编刻者为减少《正义》与《索隐》的重复,对《正义》刊削甚多。自《史记》三家注合刻本风行于世,单本《正义》亦遂湮没以至失传。日人泷川资言博士于20世纪初叶从传入东瀛的《史记》古本以及日本《史记》古活字印本栏外标注手辑《史记正义佚存》一千余条,后散入《史记会注考证》相关《史》文之下,为《史记》研读者提供了极大的便利。然而程金造先生著文宣称“这千三百条《正义》佚存,只有十分之一二是可靠的,绝大多数是读者的杂抄和注解”^①,其说备受尊崇,学界奉为定论。对此,先生特撰《程金造之“〈史记正义佚存〉伪托说”平议》近四万言,针对程文仔细审查,对其研究方法及所举例证逐条进行平议,最后证明程先生“精心搜集的证例和所做的案断,貌似‘考证翔实’,然经仔细辨析,无不以真为伪。”^②佚存《正义》实为失传已久的部分《正义》旧文,非张守节所作莫属。

先生进而研究了遂启泷川资言《史记会注考证》“纂述之志”的《唐

^① 程金造:《〈史记会注考证〉新增正义的来源和真伪》,《新建设》1960年第2期。

^② 先生所举例证甚多,限于篇幅,兹不一一枚举。请参见袁传璋《程金造之“〈史记正义佚存〉伪托说”平议》,《太史公生平著作考论》安徽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215-264页。

张守节史记正义佚存》手稿的文献价值。先生将手稿与泷川资言《史记会注考证》、水泽利忠《史记会注考证校补》、张衍田《史记正义佚文辑校》、小泽贤二《史记正义佚存订补》对读,发现张衍田从泷川本与校补本辑出的1645条《正义》佚文,其中竟然有637条不同程度地存在讹、夺、衍、倒的失误,而其失误的十之七八又可据《唐张守节史记正义佚存》手稿予以订正。这是海内外所有《史记》研究者迄今从未料到之事。先生以对读所见特撰《〈唐张守节史记正义佚存〉手稿之文献价值》。基于此文对《史记》三家注以及《史记会注考证》研究的深刻影响,日本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附属东亚细亚人文情报学研究センター(中心)2014年3月25日出版发行《センター(中心)研究年报2013》纸质本以“特别寄稿”名义抄录了先生论文的第三章,网路版发布全文。

袁先生鉴于泷川资言诸人对《史记正义》的辑佚,取材仅限于日本现存的各种《史记》版本,却未涉及《史记》三家注之外的宋人著作,遂对宋代学术大家吕祖谦的《大事记解题》、王应麟的《玉海》《通鉴地理通释》《诗地理考》、胡三省的《新注资治通鉴》中征引的《史记正义》佚文进行全面深入的辑佚与研究,为每部著作所征引的《正义》佚文各撰一篇专论,考出每条佚文原当系于《史记》何篇何句之下,因何被宋人三家注合刻者削除或删节,并对这批《正义》佚文的价值做出实事求是的评述。先生发现五部宋人著作共征引《史记正义》1097条,其中被宋人《史记》三家注合刻者全文削除的有276条,部分删节的有118条,全佚与部分遗佚的《正义》条文合计多达394条。先生将其研究成果形成为30万言的著作《宋人著作五种征引〈史记正义〉佚文考索》。此项研究不仅对于修正与丰富《史记正义》的佚文功不可没,而且对于研究张守节《史记正义》对《史记》的重大贡献与学术成就大有裨益。

袁先生上述三个重要课题,都是围绕《史记》三家注及《史记会注考证》文献研究展开的,做到了驳论与立论的结合。这一系列课题的研究同时促成了日本史记正义研究会对水泽利忠《史记会注考证校补》全面修订工程的启动,先生应邀为《史记会注考证校补》修订本进行全文点校,先生新近从宋人五种著作中辑得的394条《史记正义》佚文则全部系于相应《史》文之下。

四、“项羽不死于乌江”舛误

《史记·项羽本纪》明确记载项羽在乌江“乃自刎而死”^①。因此项羽死不死于乌江本来不会成为学界讨论的问题。但是“红学”名家冯其庸教授在《中华文史论丛》2007年第二辑发表《项羽不死于乌江考》长文,向项羽死于乌江这一常识发动了颠覆性的挑战。以冯先生在学界的影响,再加上主流媒体的高调抬举、学界名人的推崇呼应,遂在舆论场激起不小的波澜,并成为学术界尤其是《史记》研究界2007—2008年间讨论的热点。不少学者著文对冯先生的观点予以反驳。不过,从研究内容到研究方法对冯氏观点展开全面而系统舛误的则是袁先生关于项羽是否死于乌江的系列论文,主要有:《项羽死于乌江考》(《淮阴师范学院学报》2008年第2期)、《〈项羽不死于乌江考〉评议》(《乌江论坛·史记论丛》第五集,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2009年版)、《项羽垓下突围南驰乌江路线考察报告》(《渭南师范学院学报》2009年第1期)、《项羽所陷阴陵大泽考》(《学术月刊》2009年第3期)、《〈项羽不死于乌江考〉研究方法平议》(《文史哲》2010年第2期)、《垓下聚遗址当在濠城东北》(载《光明日报》,2010年9月7日《理论周刊·史学》)、《垓下之战遗址地望考》(《项羽文化》2011年第3期)等,从文本解读、研究方法、引用文献等方面对冯文做了全面回应。

先生认为,乌江是地名,而非水名,项羽原欲从乌江东渡长江,回到吴中;而据《汉书·项籍传》的记载,之前发生的东城快战,战场应在东城县域的四隄山;针对冯其庸提出的“乌江在秦汉地属历阳说”,袁先生根据对《元和郡县图志》、《旧唐书·地理志》、《太平寰宇记》、《太平御览》、《舆地纪胜》关于乌江地点记载的梳理,指出“秦代的乌江亭地属东城而与历阳无涉”。先生认为:“司马迁在叙写项羽的结局时,据事录实为自刎于‘乌江’,而为了让后人清楚地知道项王最后结局的‘乌江’所处的县域,他运用互见法,在作为《项羽本纪》总结的‘太史公曰’中,按乌江所属帝国正式的行政区划的县书写为‘身死东城’,‘身死东城’与乌江自刎,是同篇前后互见足义。”二者并无矛盾。

^① 司马迁:《史记》卷七《项羽本纪第七》,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36页。

袁先生由项羽是否死于乌江的讨论延展到项羽在垓下败退时所经地域的系列考证。如关于垓下之战的具体地点,先生从“楚汉最后决战在垓下展开毋庸置疑”、“垓下系沛郡洩县境内的一所村落”、“《史记正义》垓下‘今在亳州真源县东说’不可采信”、“垓下聚当在濠城东北二十余里处”四个方面作了严密的论证,考出楚汉最后决战的“垓下”遗址的确切方位所在,从而支持了垓下在灵璧的说法,驳斥了“河南说”或“固镇说”等观点。

项羽东渡计划之所以失败,最重要的原因在于被田父所给陷入阴陵大泽而被汉骑追及。然而阴陵大泽的确切方位,《史记》三家注均未出注,现存南宋以前颇具权威的舆地志书对此亦无只字片语。先生的《项羽所陷阴陵大泽考》指出,将历阳阴陵山认作项羽迷道处、红草湖为项羽陷入的阴陵大泽,出自南宋王象之《舆地纪胜》以来的附会之说;今人冯其庸将半个世纪前方逐渐成形的高塘湖指证为二千多年前的阴陵大泽,更属无根之谈。先生从唐初姚思廉撰《梁书·韦睿列传》及司马光撰《资治通鉴·梁纪二》发现古阴陵大泽所在的文献线索,首次考出阴陵大泽的确切方位在合肥与钟离南北连线上。

袁先生认为,关于项羽之死的讨论关乎实事求是学风的导向与重建,因而对学术研究的方法与学风等问题提出了自己的思考。先生指出冯其庸先生在古典文本解读方面有诸多失误,一是对《史》法的误会,如太史公《项羽本纪》所云“东城”实指东城县邑,而非冯先生所说的东城县邑;二是句法的不明,如“东渡乌江”,按古代文法应为“东渡于乌江”,并非“冯先生所说的项王想从东城县邑向东到二百四十华里之外的乌江”;三是训诂的缺失,如冯先生对《史记·灌婴列传》“追项籍至东城,破之”加以疏解:“‘破’者,‘灭’也。也就是在东城消灭了项羽。”这完全是自我作故。袁先生引《说文·石部》:“破,石碎也。”即碎裂不整之意;又引《正字通·石部》:“破,行师败其军,夺其地,皆曰破。”故“破之”,就是“败之”;“大破之”,就是“大败之”。项羽至东城并未被消灭,所以《项纪》下文才有乌江渡口楚汉步骑激战、项王壮烈自刎的场面描写。而在研究方法上,先生指出冯先生征引古籍或移花接木、或以意增删,或以想象替代考实;其野外考察则道听途说,以假作真。由此得出的“结论”只能是凭虚造说。

袁传璋先生关于项羽的系列研究,得到学界多数学者的认同。张

大可教授评价道：袁先生的“《〈项羽不死于乌江考〉评议》四万言，对项羽乌江自刎做了全面深入的探讨，不仅基本澄清了史实，而且剖析了浮华学风的思维方式，也真正展示了什么叫忠实治学的学者风范”。^①先生的研究在新闻媒体上也引起反响。《中华读书报》2010年5月19日出版的第792期，于头版头条通栏标题“《文史哲》刊文挑战冯其庸‘项羽不死于乌江’有新说”下，发表“本报记者方文国”对袁作《〈项羽不死于乌江考〉研究方法平议》所做的长达4500字的摘编述评，随后有20多家重要网站对此述评全文转载。中国图书对外推广网转载胡宁撰写的《一部推迟了20年出版的学术著作》书评，该文章将《南方周末》开展的南京大学王彬彬教授指责清华大学汪晖教授抄袭的争论、《中华读书报》转载袁传璋教授质疑冯其庸教授的文章，视作“舆论界和读者对学术研究的价值及道德取向已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较之上世纪90年代前后，我国的学术环境已开始改善”的标志性事件。

五、《史记》叙事起迄与主题演变新论

这是袁传璋先生毕生最为关注的研究课题。关于《史记》的叙事起迄，班彪、崔适等人有“下迄获麟”说，梁玉绳有“迄于太初”说，班固有“迄于天汉”说。1953年，顾颉刚先生在《司马谈作史》中提出“至于麟止”、“至于太初”为司马谈、司马迁父子两代不同的述史计划，为《史记》叙事起迄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关于《史记》的主题，清人钱大昕以为“抑秦尊汉”、龚自珍谓“褒汉氏盛德”；今人则大多持为大一统的汉王朝立言。

袁传璋先生在清理前修时贤关于《史记》断限与主题诸说的过程中，发现中外学人诸多观点与《史记》的实际大相径庭。遂撰《太初·麟止·于兹——〈史记〉叙事起迄与主题演变考论》（《史记论丛》第一集，陕西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司马迁与中华文明》（《史记选读教学参考书》，江苏教育出版社2006年第2版）等论文，突破前修时贤仅以今本《史记》为对象做静态研究的误区，独辟蹊径，以宏

^① 张大可：《在“项羽学术研讨会”闭幕会上的总结发言》，《史记论丛》第五集《乌江论坛》，陕西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7页。